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周峰澤
電話：04-7531871
傳真：728-3264
電子信箱：ax061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4352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甄選公告、申請表及檢核表(共3個電子檔)(0435260A00_ATTCH2.pdf、
0435260A00_ATTCH3.pdf、0435260A00_ATT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公開誠徵
助理教授(含)以上專任教師公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09年11月27日北教大師培字第
109039051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徵聘職務：專任助理教授(含)以上教師1名，資格條件及需
檢附資料詳如附件。
- 三、應徵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9年12月4日(週五)寄達國立臺
北教育大學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